

（1）动力的关系

无形式作用的动力关系是指，三个无形式作用之间是可以相互转化的。由于，一个无形式作用转化成另外的一个无形式作用，必须要有第三个无形式作用参与才能体现无形式的绝对同一性，所以，三个无形式作用之间的转化具体如下：

- 1) 当显现作用转化成隔离作用的时候需要动力作用的参与。
- 2) 当显现作用转化成动力作用的时候需要隔离作用的参与。
- 3) 当隔离作用转化成动力作用的时候需要显现作用的参与。
- 4) 当隔离作用转化成显现作用的时候需要动力作用的参与。
- 5) 当动力作用转化成隔离作用的时候需要显现作用的参与。
- 6) 当动力作用转化成显现作用的时候需要隔离作用的参与。

也就是说，这三个无形式作用之间的任何转化都不是一个直接的二元过程，而是一个联合的、三元化的过程。三个无形式作用之间的这种联合性的转化，把它叫做“无形式联合转化（no form united transformation）”。其实前面的小节已经使用了这种无形式联合转化。这种联合转化机制体现了三种无形式作用之间的内在，不可分割的联系，并且明确了无形式作用之间的转化方式，增强了理论的逻辑性和可操作性。第三种无形式作用可以为转化提供动力、根据或条件，因为它在不同转化中扮演不同的角色。

这种无形式联合转化有一种特殊情况。比方说有三个事物（a, b, c），这三个事物也可能是同一个事物，也可能不是。A 代表 a 的显现作用，B 代表 b 的隔离作用，C 代表 c 的动力作用，它们之间可以相互转化，但是，A 转化成 B，并不一定需要动力作用 C，而是需要动力作用 D，动力作用 D 并不在它们三者之中。当然我们关注的是另外一种情况：C 和 D 是同一个，也就是 A 和 B 之间的转化需要 C；A 和 C 之间的转化需要 B；B 和 C 之间的转化需要 A。我们把这种情况叫做 A、B、C 之间的“无形式作用的一体转化”，简称 A、B、C 是（或构成（constitute））“无形式一体转化（no form integrated transformation）”。也就是说，如果要判断 A、B、C 是不是无形式一体转化，那么它们之间就要同时满足以下六种无形式联合转化：A 转化为 B 需要 C，A 转化为 C 需要 B，B 转化为 C 需要 A，B 转化为 A 需要 C，C 转化为 A 需要 B，C 转化为 B 需要 A。

无形式联合转化是三个无形式作用之间最基本的转化方式。它体现了无形式作用之间的同一性。无形式一体转化则是一种特殊情况，指 A、B、C 三种作用之间直接彼此联合转化。这表明无形式的三种作用不仅基于同一性原则互相转化，而且在无形式一体转化过程中还能彼此直接相互定义和支撑。这种直接转化模式表明，每一个作用都是其它作用转化的必要条件和结果，每一个作用既是其他作用的产物也是其原因，形成了一个闭合的、相互转化、自我维系的系统。这种无形式一体转化的关系，不仅是相互依赖的，而且是相互支持的。从而形成了一个相互依赖，且相互支持的统一的整体。

三个无形式作用本身就有六种无形式联合转化，所以这三个作用就是最基本的无形式一体转化。每一个无形式作用都是其它两个无形式作用的前题和结果。这意味着它们相互依赖、相互定义，任何一种关系都无法独立存在或被理解。

（2）以下是一些例子：

（2.1）这种无形式联合转化可以用在很多方面，比方说人的心理方面，当一个人很有激情（动力作用）的时候，要想表现（显现作用）出来，那么就需要一定的隔离方式（比如，歌唱工作等等）。当一个人很有想法，很有知识（隔离作用），那么要想有行动力就需要展示或表现（显现作用）给他人，这就有了实践的行动力。无形式联合转化可以广泛应用于描述多种过程。

让我们分析一下例子：

场景 1：一个充满激情的人想要表达自己。

无形式联合转化：

激情（动力作用）：初始状态是一种强烈的情感或激情，它充当动力。

表达（显现作用）：激情需要以某种方式表现出来或表达。

方式/方法（隔离作用）：为了表达激情，人们选择一种特定的表达形式或方法，例如唱歌、写作或绘画。这种选择将激情隔离为一种特定的表现形式。

过程：动力作用 →（通过隔离作用）→ 显现作用。

场景 2：一个人很有想法，很有知识，想要转化成实践的行动力。

无形式联合转化：

知识/想法（隔离作用）：这是初始状态，代表着个体已经拥有的知识和想法，它们是隔离的、静态的。

表现/展示（显现作用）：这是将知识和想法转化为可感知形式的行为，例如向他人展示、分享、讲解等。

实践的行动力（动力作用）：这是由表现/展示带来的结果，例如获得认可、赞赏、激励等，从而激发个体的行动力。

过程：隔离作用 →（通过显现作用）→ 动力作用。

（2.2）一粒树种子，它体现了生命的潜能，生命的信息编码在其遗传结构中，是一种隔离事物。当种子发芽并长成一棵树时，它的内在潜在在阳光和养分等外部动力的驱动下，向外表现为根、叶和树枝。

过程：隔离作用 →（通过动力作用）→ 显现作用。

按照无形式作用论可以这样解释潜能：潜能的意思是隔离作用要显现出来，就需要动力作用。潜能被视为一种隔离状态，它包含了变化和发展的可能性，但这些可能性的实现需要动力作用。为了实现和体现这种潜能，动力作用是必要的。这种解释与无形式作用论非常吻合，因为它将隔离作用和显现作用联系起来：它在隔离作用（种子作为一个独特的实体）和显现作用（种子的生命潜力成为现实）之间建立了明确的联系。这种联系是必须要在动力作用的参与下才能完成的。动力作用（阳光和养分）在推动从潜能到现实的转变中起到了不可或缺的关键作用。这就是潜能为什么能够变成现实的解释。亚里士多德强调形式作为潜能实现的目的因（Aristotle, *Metaphysics*），而我的理论更强调动力作用作为潜能实现的必要条件。

（2.3）思维三要素的无形式一体转化：概念（隔离作用）、推理（动力作用）与判断（显现作用）。

将概念对应于隔离作用，因其具有界定、区分的特性；将推理对应于动力作用，因其是思维从前提到结论的能动过程；将判断对应于显现作用，因其是将事态或概念关系明确呈现出来的行为。它们之间的相互转化分为六种情况：

1) 概念（隔离作用）向判断（显现作用）的转化，需要推理（动力作用）的参与：

描述：一个孤立的、未经阐释的概念（如纯粹的符号或名称）本身并未充分显现其意义。为了理解“它是什么”，即让概念的内涵得以判断和显现，就需要通过推理（如定义、分析、联想等动力过程）来揭示其属性、关系和含义。

过程：隔离的概念 →（通过推理的驱动）→ 概念意义的判断与显现。

例如：我们遇到一个生僻的词语“X”（隔离的概念）。为了理解“X 是什么”（判断/显现其意义），我们需要查阅资料、分析语境、联系已知概念（推理过程），最终形成对“X”意义的判断：“X 是 Y”。

2) 概念（隔离作用）向推理（动力作用）的转化，需要判断（显现作用）的参与：

描述：要对一个隔离的概念进行推理分析（使其进入动力过程），我们必须首先对其有一个初步的判断或理解（显现其基本界定或属性）。没有对概念“是什么”的起码判断，推理就无从发起。

过程：隔离的概念 → （基于初步判断的显现） → 进入推理的动力过程。

例如：要对“三角形”这个概念进行几何推理（动力作用），我们首先需要有一个关于“三角形是什么”的基本判断（显现作用），例如“三角形是由三条线段首尾顺次连接所组成的封闭图形”。基于这个判断，我们才能进一步推理其内角和、边角关系等。

3）推理（动力作用）向判断（显现作用）的转化，需要概念（隔离作用）的参与：

描述：推理过程（动力）的最终目的是得出结论，而结论通常以判断（显现作用）的形式呈现。任何推理都必须基于明确的概念（隔离作用）作为其运算的对象和前提。

过程：推理的动力过程 → （运用隔离的概念） → 形成判断的显现。

例如：在三段论推理中（动力作用），“所有哺乳动物都是恒温的，鲸是哺乳动物，所以鲸是恒温的”，这个推理过程运用了“哺乳动物”、“恒温”、“鲸”这些隔离的概念，最终得出了“鲸是恒温的”这一判断（显现作用）。

4）推理（动力作用）向概念（隔离作用）的转化，需要判断（显现作用）的参与：

描述：通过推理（动力作用），我们可以形成新的、更精确或更复杂的概念（隔离作用）。在这个过程中，我们不断地对推理的中间环节和结果进行判断（显现作用），以确保新概念的合理性和清晰度。

过程：推理的动力过程 → （通过阶段性判断的显现） → 形成新的隔离概念。

例如：通过对大量行星运动数据的观察和数学推理（动力作用），开普勒最终通过一系列判断（显现了行星轨道的真实形态）形成了“行星沿椭圆轨道运行”这一新的、更精确的天文学概念（隔离作用）。

5）判断（显现作用）向概念（隔离作用）的转化，需要推理（动力作用）的参与：

描述：当我们通过判断（显现作用）认识到一些事物具有共同特征时，为了将这些共同特征提炼为一个明确的概念（隔离作用），就需要进行抽象、概括等推理过程（动力作用）。

过程：对共同特征的判断与显现 → （通过抽象概括等推理的驱动） → 形成隔离的概念。

例如：我们观察到猫、狗、马等动物都有某些共同特征（如胎生、哺乳等），这是一个基本的认知判断（显现作用）。通过推理（归纳、抽象这些共同点，排除非共同点），我们形成了“哺乳动物”这一隔离的概念。

6）判断（显现作用）向推理（动力作用）的转化，需要概念（隔离）的参与：

描述：当我们基于一个判断（显现了某种事态或特征）想要进一步进行推理（动力过程，如分析、解释、预测）时，往往需要借助其他相关的、已隔离的概念作为推理的工具或框架。

过程：对事态的判断与显现 → （运用相关隔离概念作为框架） → 展开推理的动力过程。

例如：我们判断“市场需求正在下降”（显现作用）。为了进一步分析原因并预测趋势（推理的动力），我们需要运用经济学中的相关概念，如“供给与需求”、“消费者信心指数”、“替代品效应”等（隔离的概念）。

综上所述，概念、推理和判断作为思维的三要素之间，每一个要素向其他要素的转化，都离不开第三个要素的协同参与。它们构成了典型的无形式一体转化。这种“无形式一体转化”的解释，为我们描绘了一个一体的、完整的思维模型。在此模型中，思维的三要素不再是可被割裂分析的独立单元，而是相互依存、相互转化、相互定义的认识活动。每一个要素既是其他要素转化的前提（根据、动力或显现基础），也是其他要素转化的结果。它们由此形成了一个循环互动的、自我维系的思维体系。

这个体系，深刻地揭示了人类认知活动的连续性（过程的无缝衔接）和发展性（通过转化不断生成新的认知内容和结构）。它超越了传统逻辑学对思维的要素可能进行的静态规则描述，提供了一个动态的、整体的视角，更能体现思维活动的真实运作方式及其内在的统一性与复杂性。

这种基于“无形式一体转化”的思维模型，与黑格尔的辩证法在方法论和结构层级上存在显著区别。按照黑格尔的辩证法，概念是正题，它是思维对事物共性的初步抽象把握；判断是反题，它是对概念的进一步规定、揭示其矛盾，既是否定也是丰富；推理是合题，它是对判断的扬弃与综合，形成更全面深刻的认识。辩证过程是：概念通过内在矛盾发展到判断，最终在推理中达到更高层次的统一（Hegel, 1817）。与黑格尔的辩证法相比，无形式作用论对思维的三要素之间的关系解释在于认知过程中的无形式一体转化所给予的内在结构性互动和相互生成机制，而非仅仅是基于逻辑关系的阶段性演绎。

这里就出现了无形式作用论和黑格尔的辩证法的重要区别。无形式作用论的显现作用（判断），隔离作用（概念）和动力作用（推理）是同一个级别的，而思维的三要素的无形式一体转化形成了一个思维过程，那么思维作为这样一个转化过程是更高层次的事物。而根据黑格尔的辩证法，判断和概念是同一个级别的事物，而推理作为合题是更高层次的事物。

（2.4）笛卡尔说的“我思，我在”（Descartes, 1641），第一个“我”是隔离的我，这是一个概念的我；“我思”是动力的我；“我在”这个我就是显现直观（intuition）的我，显现我的存在。用无形式作用论来解释他的这句话就是，隔离的我要转化成显现直观的我的时候，需要动力的我进行思考。“我思，我在”中的第一个“我”是作为一个概念的“我”，是指抽象的、普遍的“我”。这个“我”是隔离的，没有具体的内容。“我在”是作为一个存在的“我”，是指具体的、现实的“我”。这个“我”是通过思考而显现出来的。这两个我是通过“我思”这个动力作用的桥梁转化联结在一起。正是有了这种思考的内在推动，抽象的“我”才能成为主观显现着的存在的“我”。因此，隔离的、抽象的“我”通过思考，获得了内容，从而转化成具体的、现实的“我”。

我们来看一下，隔离的我，动力的我和显现的我是否能构成无形式一体转化。

1）隔离的我（概念的我）转化为动力的我（我思）：

当我们思考“我”是什么的时候，其实就是在将抽象的概念性的“我”转化为进行实际的思考活动的“我”。在思考过程中，“我”不仅是一个抽象的概念，而是一个能够思考、感知和行动的主体。这种转化需要显现的我的参与，因为思考的过程本身就是一种显现，它将“我”的思考力、记忆力、思考方式等呈现出来。

2）隔离的我（概念的我）转化为显现的我（我在）：

当我们意识到“我”存在的时候，其实就是在将抽象的概念性的“我”转化为具体的、现实的“我”。这个过程需要动力的我的参与，因为思考是“我”存在的证明，没有思考，就无法意识到“我”的存在。

3）动力的我（我思）转化为隔离的我（概念的我）：

当我们反思自己的思考过程，并试图概括出“思考”的本质的时候，其实就是在将动力的“我”转化为隔离的、概念性的“我”（思考的本质需要概念性的“我”来理解）。这个过程需要显现的我的参与，因为我们对思考的反思和概括，需要以具体的关于“我”的思考内容、思考能力、思考过程和经验为基础。

4）动力的我（我思）转化为显现的我（我在）：

当思考活动（动力的我）最终要确认“我存在”这一显现事实（显现的我）时，这个思考过程本身需要以“我”这个基本的概念范畴（隔离的我）作为逻辑上的前提和主体。这个概念的“我”把动力的我和显现的我统一了起来。

5）显现的我（我在）转化为隔离的我（概念的我）：

当我们从具体的经验和感受中抽象出“我”的概念的时候，其实就是在将显现的“我”转化为隔离的、概念性的“我”。这个

过程需要动力的我的参与，因为这必然涉及到抽象、概括、反思等思维活动。

6) 显现的我（我在）转化为动力的我（我思）：

当我们意识到“我”的存在状态（比如，我非常幸福），并开始思考“我”的时候，其实就是在将显现的“我”转化为动力的“我”。这个思考过程本身需要以“我”这个基本的概念范畴（隔离的我）作为逻辑上的前提和主体。这个概念的“我”把动力的我和显现的我统一了起来。

我们看到隔离的我、动力的我和显现的我相互依赖、相互生成、相互支撑，完美地满足了“无形式一体转化”的全部条件，它们确实构成无形式一体转化。

笛卡尔通过系统的怀疑最终得出了“我思，我在”这一哲学基石。他指出，当怀疑者进行怀疑这一行为时，他不能再怀疑自身正在怀疑，这个进行怀疑的“我”是现成或必然存在的，否则怀疑无法进行。因此，怀疑（我思）即蕴含“我在”，所以，“我”是不可怀疑的（Descartes, 1641）。

笛卡尔的意思是作为怀疑者的我和怀疑本身之间存在必然的关联。但是，他未阐明这种必然性的内在机制。而“无形式联合转化”对这种必然性提供了强有力的解答。因为无形式联合转化是建立在无形式同一性基础上的，三个无形式作用之间的转化是内在的、本质的必然性关联，所以，这种必然性关联就保证了作为怀疑者的我和怀疑（我思）本身之间的必然性关联。这为笛卡尔“我思，我在”的论断提供了一个更深层次的、动态的、结构化的必然性解释。

（2.5）用无形式作用论解释形式逻辑的三段论。大前提：人是要死的，小前提：苏格拉底是人，结论：苏格拉底是要死的。

大前提和小前提提供了已经存在的命题，这是一个隔离作用。这里的动力作用是通过大前提和小前提之间的关系推导出结论（这里的动力的实质还是人在背后做推导），从而显现出结论（显现作用）。这是一个无形式联合转化：隔离作用→（通过动力作用）→显现作用。

（2.6）用无形式作用论解释知识，直观（intuition）和思维之间的关系。

直观能直接给予感性材料，是心灵呈现个别对象的方式，对应于显现作用。思维就是运用概念范畴进行整理加工，对应于动力作用。最后，知识就是结构化的概念体系及关系，对应于隔离作用，因为它体现了对事物的区分、界定和系统化。

知识、直观和思维之间的无形式一体化转化：

1) 直观转化为知识，需要思维的参与：

感性直观提供的原始内容本身并非结构化的知识。要将其转化为有条理、可区分的概念知识体系，必须经过思维的主动加工、整理和范畴化。思维在此扮演了驱动转化的动力角色。

2) 思维转化为知识，需要直观的参与：

思维过程虽然能够建构理论和概念体系，但其最终形成的知识必须以直观提供的感性内容或对基本概念的直接把握（一种直观理解）作为其来源、基础和最终的指涉对象。没有直观提供基础，思维形成的知识将空洞无物。

3) 知识转化为思维，需要直观的参与：

当我们运用已有的知识进行思考或推理时，我们必须首先对这些知识内容有某种直观的理解或把握。对一个概念的直观理解（把握其核心含义和本质）是运用它进行有效思维的前提。直观在此提供了思维得以展开的必要条件和背景理解。

4) 知识转化为直观，需要思维的参与：

当我们需要理解或回忆一个隔离的知识概念时，其相关的感性意象或意义需要在意识中被直接呈现出来。这个从抽象概念到具体直观呈现的过程，需要思维（如回忆、联想、想象等动力性活动）的主动激发和建构才能完成。思维驱动了直观内容的生成和显现。

5) 直观转化为思维，需要知识的参与：

要将原始的感性直观纳入理性的思维过程进行分析、比较或推理，就必须运用已有的知识概念作为分析的框架、分类的标准和表述的形式。没有知识概念作为中介，直观内容就无法被有效地整合进思维活动。

6) 思维转化为直观，需要知识的参与：

思维活动的结果，无论是形成新的概念还是做出判断，最终需要被我们所直观地理解和把握其意义。而思维的结果本身（新的概念或判断）就是一种结构化的知识。

因此说知识，直观和思维这三者之间构成无形式一体转化。它们共同构成了一个不可分割、相互生成、自我维系的认知统一体，深刻地揭示了人类知识构成核心洞见的内在结构和动态机制。

前面讲过概念、判断和推理三者的相互转化体现了一个思维的整体过程。它们也构成无形式一体转化。这样就可以通过“思维”这个概念把这两组概念连接起来，形成了一个自然的无形式一体转化的层次结构。比方说，通过推理进行判断而获得了一个概念知识，这样形成的一个思维过程当然需要直观的参与，否则我们的思维的结果就会失去意义。这样的一个分层结构可以使得我们能清晰而有依据的描述它们之间的关系，以及能清晰的认识到它们之间是如何依赖互动的。也就是说，我们可以通过思维作为一个枢纽，能够使得知识，直观和思维的三个要素（概念、判断和推理）联系起来，从而形成一个清晰有序的结构关系。

（2.7）物理领域

（2.7.1）在经典物理学中，牛顿第二定律将力（Force）定义为物体质量（mass）和加速度（acceleration）的乘积，即 $F=ma$ （或 $a=F/m$ ）。我们可以运用“无形式作用论”的框架来深入理解这一定律及其构成要素：

1) 动力 F ：力 F 本身是驱动变化的源泉，它直接对应于“动力作用”。它是使物体状态发生改变的根本原因。

2) 加速度 a ：加速度 a 是物体运动状态变化的度量（一种用数量表示的变化）。它是动力 F 作用于物体后，可被观察和测量的外在效果或呈现方式。因此 a 是 F 的显现作用（变化是动力的显现特点）。

3) 质量 m ：质量 m 体现了物体的独立性和界限，是物体作为一个可区分的、独立的“个体事物”的基础，因此对应于隔离作用。我们可以将质量（ m ）理解为“能量在特定空间范围内的聚集和稳定存在”。这种聚集使能量被“隔离”在物体内部，形成一个稳定的、可区分的实体，从而赋予物体确定的“个体性”。

基于上述对应关系， $F=ma$ 可以解释为：一个具有质量 m 的物体（这个物体就是质量 m 的个体化），在力 F 的驱动下，其运动状态的变化通过加速度 a 这种形式“显现”出来。也就是，动力（ F ）→通过隔离（ m ）→显现（ a ）。为什么是 F 转化成 a ？因为， a 作为一种变化是动力的特点，它显现的是动力作用。因此，这是一个无形式联合转化。

质量可以看作是阻止物体加速度变化的一种方式。它代表了物体抵抗加速度变化的能力。因为，可以认为物质获得质量的方式是量子世界的动力作用向隔离作用的转化，从而物质失去了动力性，而获得了隔离性。这相当于说，作为隔离作用的质量具有阻止向纯粹动力作用转化的能力。这种阻止能力能使得物质保持隔离状态。因此，对具有质量的物体施加一个外力（或者这个物体对外施加一个力，例如火箭），质量就会阻碍这个外力，从而形成惯性力。这表明惯性力是隔离作用的结果。注意，这种惯性力已经不是量子世界的动力了，而是宏观世界的动力，这是隔离性的动力。量子世界的动力是量子本身，而宏观世界的动力是依附于有质量的物体。因此，只要一个物体拥有质量（隔离作用），不管怎么对它加速，它的质量都会阻止它转化成纯粹的动力作用（例如，没有质量的光子）。因此，其速度不会超过纯粹动力作用的速度（如光速）。

（2.7.2）薛定谔方程可以看作是量子力学中的牛顿第二定理，前面我们用无形式联合转解释了牛顿第二定理，是否同样也可以用无形式联合转解释薛定谔方程？

薛定谔方程： $i\hbar\partial\psi/\partial t = H\psi$

隔离作用（波函数 ψ ）：它描述了系统可能处于的各种本征态及其概率幅，这具有隔离作用的特征。

动力作用（哈密顿量 H ）：代表了系统的总能量，是驱动波函数随时间演化的“引擎”。

显现作用（波函数的演化 $\partial\psi/\partial t$ ）：波函数随时间的变化率 $\partial\psi/\partial t$ ，描述了量子态的变化。

转化路径：隔离（波函数 ψ ）→（通过动力作用哈密顿算符 H ）→ 显现（波函数的时间演化 $\partial\psi/\partial t$ ）。

这说明薛定谔方程就是无形式联合转化。

（2.7.3）电流（动力作用）通过导线（隔离作用）驱动电机转动（显现作用），使得电能变为机械运动。

场景：电流流过导线，使电机旋转并将电能转换为机械能。

导线：导线充当导管，隔离和引导电流。它为电流提供了特定的路径，塑造了电流的运动和与电机的相互作用。

电流：构成电流的电子流动充当动力。它携带能量并与电机内的磁场相互作用以产生旋转力。

电机旋转：电机的旋转是电流携带的电能以及与电机磁场相互作用的显现。这种旋转表示电能转化为机械能。

（2.7.4）考虑一个弹簧振动器系统。在这个系统中，弹簧的初始状态（静止状态）可以被视为隔离的状态，这种状态就隐藏了弹簧的特征：弹性系数、固有振动频率等。当我们施加力（动力）来拉伸或压缩弹簧时，弹簧开始振动，这个振动的状态就是显现的状态，这个震动状态就显现出了弹簧的弹性。

转化路径：隔离（静止弹簧）→（通过动力（施加的力））→ 显现（振动状态）

这个过程就是无形式联合转化的一个例子，它描述了弹簧从静止状态通过动力转化为振动状态的过程。

（2.7.5）作为一个隔离作用的玻璃杯子，如果要想发生新的状态的改变（显现作用），比方说它被打碎了，那么必然要有动力作用。玻璃杯是作为隔离的存在的。它具有一定的形状、大小等属性。当玻璃杯被打碎时，它的属性发生了变化。这种变化是一种显现作用。这种显现作用是由动力作用完成的。这个例子中也确实是这个杯子从一种隔离状态变成了另外的一种隔离状态（破碎状态），但是，在这个过程中玻璃杯的状态的变化才是首要的，因为玻璃杯的变化才是与打碎玻璃杯的动力直接相关的。破碎状态只是变化的结果。

转化路径：隔离作用（玻璃杯子）→（通过动力打碎玻璃杯）→ 显现作用（玻璃杯子到其破碎状态的变化）

这个过程就是无形式联合转化的一个例子。

（2.8）心理领域

考虑一个人面临决定的情况。在这个情况中，这个人的初始状态（不确定状态，就是面对一大堆条件，等待确定。隔离不仅仅是指物理上的分离，也可以指心理上的不确定性和可能性）可以被视为隔离的状态。这时，个体处于一种不确定的状态，各种可能性和条件交织在一起，构成一种隔离的状态，等待着被梳理和选择。这个人通过思考和权衡各种选择（动力作用）做出决定，从不确定状态转化为确定的决定状态，将思考的结果呈现出来，显现出了那些条件所决定的状态，这就是显现作用。这个过程就是无形式联合转化的一个例子，它描述了一个人从不确定状态通过思考和权衡各种选择转化为决定状态的过程。

（2.9）行为领域

在艺术创作的初始阶段，艺术家的灵感和创意处于一种隔离状态。这些灵感和创意是内在的、抽象的，还未经过任何

外在的表达和实现。艺术创作过程中，艺术家的灵感和创意（隔离作用）通过创作活动（动力作用）转化为具体的艺术作品（显现作用）。这个过程体现了从内在想法到外在表达的转化。

（2.10）生物领域

在生物学中，基因数据（隔离作用）通过基因调控（动力作用）显现为个体的生物形态（显现作用）。这一过程体现了“无形式联合转化”的核心机制：三种作用动态互动，将潜在信息转化为可见结果。

基因数据：位于细胞核内的 **DNA** 携带生物体的遗传蓝图，以基因形式编码所有潜在特性（如启动子、编码区）。这些信息如同“隔离”的指令集，独立存在且相对静态，直到被读取和执行（Alberts et al., 2002, p. 45）。

基因调控：在发育过程中，细胞从全能干细胞分化为特定类型（如神经元、肌肉细胞），这一转变由基因调控驱动。转录因子或神经诱导因子等机制激活特定基因，推动细胞沿特定路径发展（Gilbert, 2010, p. 123）。

生物形态：分化后的细胞按时空顺序排列，形成组织和器官，最终显现为生物形态，如人类的心脏、蝴蝶的翅膀或树木的枝叶。这一过程将遗传潜力呈现在宏观层面（Wolpert, 1998, p. 56）。

（2.11）社会领域

诉求的群体聚合（动力作用）形成利益团体（隔离作用），通过街头游行等方式将诉求公开表达（显现作用）。一群人有共同不满或诉求，这是动力。在这种动力下，他们就是要把这种不满或诉求以强力一致的方式显现出来，那就需要形成隔离的利益团体。

以上我在很多的领域都提供了无形式转化的例子，无形式转化是一个非常强大的理论工具，可以应用于各种领域，它能解释各种现象和问题。通过理解隔离作用、动力作用和显现作用的相互转化，我们可以更全面地理解复杂现象的本质和内在机制。无形式作用论不仅是一种解释工具，还可以为理论研究和实际应用提供新的思路和方法。

（3）总结：

三个作用转化的过程体现了动力的变化性。同时，整个的转化的变化过程其实就是一个隔离的事物。其具有独立性和区分性。否则，我们也不会知道有这样的变化过程。转化的结果，可能是动力的事物，或者是显现的事物，或者是隔离的事物，或者是以其中的一种作用为主的事物，等等。这就是说，一个动力事物的变化过程，其本身也显现为一个隔离的事物。总之，动力作用，隔离作用和显现作用是不可分割的。任何一种作用都无法独立存在，也无法独立地发挥作用。

无形式作用之间的转化，还可能伴随其它的转化。比方说，前面的小节中讲到的：隔离有独立和区分的特点；动力有变化和产生的特点；显现有直观和同一的特点。当隔离作用转化成显现作用的时候，隔离相应的特点也会随之转化成显现相应的特点。这种伴随的转化给我们提供了探索世界所遵循的规律。通过掌握无形式作用的转化规律，我们就能够预测事物未来发展某些特点。

事物之间的转化是复杂的，有的转化可能包含很多其它的转化。并且可能涉及多个层面和阶段，涉及多种相互关联的变化。单个事件可以触发系统或实体不同方面的级联转换。在这些转化过程中，识别和理解哪些转化是关键性的，对于深入理解事物的本质和发展至关重要。因此，不断细分出最基本的转化将是有价值的事情。因为，那是根本性的转化。由于无形式作用是最根本的作用，任何事物之间转化通过不断的分解，最后都能分解成最基本的无形式作用之间的转化。另外，一个事物可能同时包含隔离作用，显现作用和动力作用，这样的情况具有迷惑性，要认清楚这个事物哪一方面的转化是根本性的转化。就像玻璃杯被打碎那样。由于每一个事物都有无形式作用的三个方面（隔离，动力和显现），那么这样的同一个事物既可以作为隔离的事物，又可以作为动力的事物，又可以作为显现的事物。这要看这个事物是以什么角度和其它的事物产生无形式作用的关系。

三个无形式作用背后的基础都是无形式，这是三个无形式作用能够相互转化的根本原因。一种无形式作用只能转化成其它的两种无形式作用之一，这是转化的必然性。无形式作用之间的相互转化不仅是可能的，而且具有必然性。这种

必然性同时给了我们探索世界的一种规律和指导。因为这种必然性确保了一定程度的秩序和可预测性。可用于预测系统内可能发生的转换。无形式作用之间的相互转化的六种模式是确定的，但是，它们之间具体如何转化是不确定的。比方说，一个隔离的玻璃杯要想发生新的状态的改变需要动力，但是这个动力是什么样的动力是不确定的，可以被外力打碎，也可以由于高温而爆裂。三种无形式作用虽然在功能和表现形式上各异，但它们背后的基础都是无形式，即它们不受特定形态的限制，具有变化和转化的潜力。通过这种理论视角，我们可以更深入地理解事物的变化和发展，以及这些变化背后的基本原理。无形式作用论提供了一种理解复杂现象的有力工具，它强调了变化的动态性和条件性，以及不同状态之间的相互依赖性。这种理解有助于我们在面对变化时做出更明智的决策，并为我们提供了一种探索和解释世界的深刻方式。

无形式联合转化具备确定性和普适性，它实际上是一种逻辑。由于无形式联合转化是以无形式的同一性为根据的，所以它是同一性逻辑。这种逻辑明显和我们通常使用的形式逻辑和辩证逻辑是不同的。不过这只是表面上的不同，在后面的小节中会看到，实际上形式逻辑和辩证逻辑也是以无形式的同一性为根据的，它们都是同一性逻辑的特例。用同一性逻辑进行的推理就叫做“同一性推理”。

参考文献

Aristotle. (n.d.). *Metaphysics*. Translated by W. D. Ros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egel, G. W. F. (1817). *Science of Logic*. Translated by A. V. Miller, Humanity Books, 1969.

Descartes, R. (1641). *Meditations on First Philosophy*. Translated by J. Cottingham,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Alberts, B., et al. (2002). *Molecular Biology of the Cell* (4th ed.). Garland Science.

Gilbert, S. F. (2010). *Developmental Biology* (9th ed.). Sinauer Associates.

Wolpert, L. (1998). *Principles of Development*. Oxford University Press.